



# 子平精粹 ⑤

郑同/点校

## 子平真詮·命理約言

【清】沈孝錕/撰 【清】陈素庵/撰



 華齡出版社

# 子平精粹

⑤

子平真詮·命理約言

鄭同◎點校

〔清〕沈孝瞻◎著

〔清〕陳素庵◎著



華齡出版社

责任编辑：苏 辉 贾理智

责任印制：李浩玉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子平精粹 . 5 / (清) 沈孝瞻, (清) 陈素庵原著; 郑同点校.

—北京: 华龄出版社, 2010. 1

ISBN 978-7-80178-709-5

I. 子... II. ①沈... ②陈... ③郑... III. 命书—研究—中国  
IV. B992.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25539 号

声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本书整理者依法享有本书的著作权。凡大量引用、节录、摘抄本书内容的，请先与出版社联系。未经出版社及整理者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翻印本书。

书 名：子平精粹 . 5 (子平真诠·命理约言)

作 者：(清) 沈孝瞻著 (清) 陈素庵著 郑同点校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

印 刷：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23. 25

字 数：298 千字

印 数：1~2000 册

定 价：98.00 元

---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邮 编：100009

电 话：(010) 84044445

传 真：84039173



## 方 序

命理乃吾国科学与哲学融贯而成一种学说，数千年来传衍嬗变，或隐或现，全赖一二有心人为之继续维系，赖以不绝，其中确有学术上研究之价值，非徒痴人说梦，荒诞不经之谓也。其所以至今不能在科学中成立一种地位者，实有数困。盖古代士大夫阶级目医卜星相为九流之学，多耻道之；而发明诸大师又故为惝恍迷离之辞，以待后人探索；间有一二贤者有所发明，亦秘莫如深，既恐泄天地之秘，复恐讥为旁门左道，始终不肯公开研究，成立一有系统说明之书籍，贻之后世。故居今日而欲研究此种学术，实一极困难之事。

按命理始于五星，一变而为子平；五星稍完备者，首推《果老星宗》一书。然自民国以来，钦天监改为中央观象台，七政四余台历以及量天尺，无人推算，此道根本无从着手，恐将日就淹没。所余子平一派，尚有线索可寻。此中旧籍，首推《滴天髓》与《子平真詮》二书为最，完备精审，后之言命学者，千言万语，不能越其范围，如江河日月，不可废者。然古人著书，喜故为要渺之词，蹈玄秘之结习，后学之士，卒难了解。《滴天髓》一书，幸有任铁樵注本，征引宏博，譬解详明，可谓斯道之龙象；而《子平真詮》，迄今无人加以诠释。今徐子乐吾，既将任注《滴天髓》印行于前，复将《子平真詮》评注于后，可与任君先后比美，使斯道得一详明而有系统之研究，将来在学术上之地位，植一基础，其功不在禹下矣。

后学者研究命学原理，得此二书，不致误入歧途。至于应用，仍有待乎多看古今命造，此所谓读书与实验二者并重。至天分之高低，与所得之浅深，更互为因果。倘能合天才、学识、经验三者以俱全，于斯道庶几入

圣矣。此亦间世而后兴，非朝夕所能遇也。

余谈命理有年，所愧三者均有不足，迄今鲜有发明。而乐吾朝夕寝馈于斯，矻矻忘年，时有述作。今书成将付印行，不弃愚蒙，嘱为一言，爰略述所知，以发其端云。

丙子仲春桐城方重审序于海上小忘忧馆

## 自序

《子平真詮評注》竣，客有以袁了凡造命之說進者，曰：“命而可造，則命不足凭也。且子素習佛家言，如云命定，則命優無妨作惡，命劣為善無益，有是理乎？予曰：子既知因果之說，亦知因果須通三世而言乎？夫命之優劣，孰造成之？孰主宰之？須知以宿世之善因，而成今生之佳命，以宿世之惡因，而成今生之劣命。命運優劣，成于宿因，此為有定者也；今世之因，今世即見其果，此命之無定者也。嘗見有命優而運劣者，有命劣而運佳者；命如種子，運如開花之時節。命優運劣，如奇葩卉，而不值花時，僅可培養于溫室，而不為世重；若命劣運劣，則弱草輕塵，蹂躪道旁矣。故命優而運劣者，大都安享有余，而不能有為于時，此宿因也；若不安于義命，勉強進取，則傾家蕩產，聲名狼藉，此近因也。故命之所定，功名事業，水到渠成；否則，棘地荆天，勞而無功。至于成功失敗之程度，則隨其所造之因，有非命運所能推算者，或者循是因而成將來之果，定未來之命，則不可知矣。是因果也，造命也，命理也，其理固相通者也。子曰‘君子居易以俟命’，又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子平真詮評注》者，知命之入門方法，亦推求宿因之方便法門也。”客無言而退，因錄之以為序。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東海樂吾氏識于海上寓次



## 原序

予自束发就传，即喜读子史诸集，暇则子平《渊海》、《大全》略为浏览，亦颇晓其意。然无师授，而于五行生克之理，终若有所未得者。后复购得《三命通会》、《星平大成》诸书，悉心参究，昼夜思维，乃恍然于命之不可不信，而知命之君子当有以顺受其正。

戊子岁，予由副贡充补官学教习，馆舍在阜城门右，得交同里章公君安，欢若生平，相得无间，每值馆课暇，即诣君安寓谈《三命》，彼此辩难，阐发无余蕴。已而三年期满，僦居宛平沈明府署，得山阴沈孝瞻先生所著子平手录三十九篇，不觉爽然自失，悔前次之揣摩未至。遂携其书示君安，君安慨然叹曰：“此谈子平家真诠也！”

先生讳燁燔，成乾隆己未进士，天资颖悟，学业渊邃，其于造化精微，固神而明之，变化从心者矣。观其论用神之成败得失，又用神之因成得败、因败得成，用神之必兼看于忌神，与用神先后生克之别，并用神之透与会、有情无情、有力无力之辨，疑似毫芒，至详且悉。是先生一生心血，全注于是，是安可以淹没哉！

君安爰谋付剞劂，为天下谈命者立至当不易之准，而一切影响游移管窥蠡测之智，俱可以不惑。此亦谈命家之幸也；且不惟谈命家之幸，抑亦天下士君子之幸，何则？人能知命，则营竞之心可以息，非分之想可以屏，凡一切富贵穷通寿夭之遭，皆听之于天，而循循焉各安于义命，以共勉于圣贤之路，岂非士君子厚幸哉！

观于此，而君安之不没人善，公诸同好，其功不亦多乎哉？爰乐序其缘起。

乾隆四十一年岁在丙申初夏同里后学胡焜倬空甫谨识

## 凡 例

去夏刊行《滴天髓征义》，阅者以其陈义过高，纷以用科学编制，另辑浅近讲义为请。窃念《滴天髓》固非初学书也。子平之法，源于五星，年代尚近，佳著无多，《子平大全》、《渊海》、《三命通会》、《神峰辟谬》等书，大都杂而不精，非初学所能读，惟《子平真詮》，议论鸿辟，而其编次，月令为经，诸神为纬，条理井然，最便初学，惜失于简略，且有看法而无起例，初习者有入门无从之叹。适友人绍兴何寄重君，藏有赵展如中丞原刊本，互相校正，缘本平生研究所得，详为评注，并以现代名人命造，作为例证，埋首半载，方克成书，并于篇末附入门起例一卷。虽未敢云阐发无余，而大致已备，学者手此一编，从而进研《滴天髓征义》诸书，则登堂入室，庶无杆格之虞。虽非讲义，固无殊于循序渐进之讲义也。评注既竣，述其凡例于右：

一．原书序文谓手录三十九篇，盖论八格与取运合为一篇也<sup>①</sup>，若分列之，有四十七篇，而坊本仅四十四篇半，行运、成格、变格坊本仅半篇。今照原本补足，以成完璧。

一．子平源于五星，名词格局，多沿五星之旧，后人不得其解，牵强附会，最足以淆乱耳目。《评注》悉加纠正，并说明原理，庶不为俗所识。

一．《真詮》议论虽精，而杂格取舍，仍有囿于俗说者，特于评注中，加以纠正。

一．《真詮》以月令用神为经，诸神为纬，然用神非尽出于月令，故于

<sup>①</sup> 《如论正官》与《论正官取运》实为一篇。



舍月令别取用神之格局，特别提出，加以说明。盖取用无定法，以月令用神编次，虽十得七八，究不能包括完备。此非原书之误，特限于编次之法，不得不然耳。

一．起例歌诀，无非便于记忆，若明其原理，则歌决不特容易记忆，且可自己编造，否则，命理歌诀多如牛毛，焉能一一熟记？故本编入门起例，略述原理，并附歌诀，并列表以便检查。

一．未习命理者，宜先阅末卷命理入门，再阅评注，循序而进，自不致毫无头绪。

一．评注中所引例证，或采现代名人命造，或录自《滴天髓征义》。然因材料不足，凡无适合之例证者，暂付缺如，或彼此可以互证者，不免前后重出，将来续有收集，当于再版时改正之。

一．初版仅印一干部，藉以就正有道，如蒙纠正谬误，或录示例证，感纫无极，当并于再版时改正加入。



子平真詮卷一.....	1
论十干十二支 .....	1
论阴阳生克 .....	8
论阴阳生死 .....	13
论十干配合性情 .....	20
论十干合而不合 .....	24
论十干得时不旺失时不弱 .....	35
论刑冲会合解法 .....	37
子平真詮卷二 .....	45
论用神 .....	45
论用神成败救应 .....	54

论用神变化 .....	63
论用神纯杂 .....	66
论用神格局高低 .....	68
论用神因成得败因败得成 .....	74
论用神配气候得失 .....	76
论相神紧要 .....	79
论杂气如何取用 .....	82
论墓库刑冲之说 .....	85
论四吉神能破格 .....	87
论四凶神能成格 .....	88
<b>子平真诠卷三 .....</b>	<b>89</b>
论生克先后分吉凶 .....	89
论星辰无关格局 .....	96
论外格用舍 .....	101
论宫分用神配六亲 .....	102
论妻子 .....	104
论行运 .....	108
论行运成格变格 .....	112
论喜忌支干有别 .....	114
论支中喜忌逢运透清 .....	116
论时说拘泥格局 .....	119
论时说以讹传讹 .....	122
论正官 .....	124
<b>子平真诠卷四 .....</b>	<b>127</b>
论正官取运 .....	127



论财 .....	131
论财取运 .....	135
论印绶 .....	140
论印绶取运 .....	143
论食神 .....	149
论食神取运 .....	152
<b>子平真詮卷五</b> .....	<b>157</b>
论偏官 .....	157
论偏官取运 .....	161
论伤官 .....	164
论伤官取运 .....	169
论阳刃 .....	173
论阳刃取运 .....	176
论建禄月劫 .....	179
论建禄月劫取运 .....	182
论杂格 .....	187
附论杂格取运 .....	193

# 子平真詮卷一

## 論十干十二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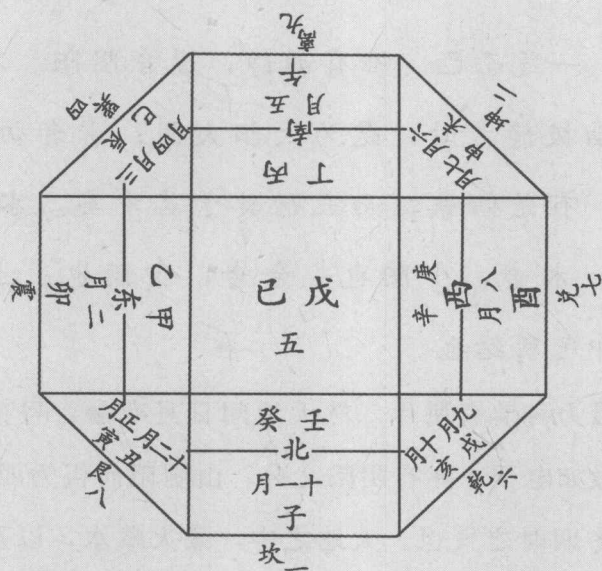
天地之間，一氣而已。惟有動靜，遂分陰陽。有老少，遂分四象。老者極動極靜之時，是為太陽太陰；少者初動初靜之際，是為少陰少陽。有是四象，而五行具於其中矣。水者，太陰也；火者，太陽也；木者，少陽也；金者，少陰也；土者，陰陽老少、木火金水沖氣所結也。

陰陽之說，最為科學家所斥，然天地間日月寒暑，晝夜男女，何一而非陰陽乎？即細微如電子，亦有陰陽之分。由陰陽而析為四象，木火金水，所以代表春夏秋冬四時之氣也。大地之中，藏火藏水，以及金屬之礦，孰造成之？萬卉萌生，孰使令之？科學萬能，可以化析原質，造成種子，而不能使其萌芽，此萌芽之活動力，即木也。故金木水火，乃天地自然之質。萬物成於土而歸土，載此金木水火之質者，土也。人秉天地之氣而生，暖氣，火也；流質，水也；鐵質，金也；血氣之流行，木也。而人身骨肉之質，運用此金木水火者，土也。人生秉氣受形，有不期然而然者，自不能不隨此自然之氣以轉移也。

有是五行，何以又有十干十二支乎？蓋有陰陽，因生五行，而五行之中，各有陰陽。即以木論，甲乙者，木之陰陽也。甲

者，乙之气；乙者，甲之质。在天为生气，而流行于万物者，甲也；在地为万物，而承兹生气者，乙也。又细分之，生气之散布者，甲之甲，而生气之凝成者，甲之乙；万物之所以有枝叶者，乙之甲，而万木之枝枝叶叶者，乙之乙也。方其为甲，而乙之气已备；及其为乙，而甲之质乃坚。有是甲乙，而木之阴阳具矣。

五行各分阴阳而有干支。天干者，五行在天流行之气也；地支者，四时流行之序也。列图如下<sup>①</sup>：



何以复有寅卯，寅卯者，又与甲乙分阴阳天地而言之者也。以甲乙而分阴阳，则甲为阳，乙为阴，木之行于天而为阴阳者也。以寅卯而分阴阳，则寅为阳，卯为阴，木之存乎地而为阴阳者也。以甲乙寅卯而统分阴阳，则甲乙为阳寅卯为阴，木之在天成象而在地成形者也。甲乙行乎天，而寅卯受之；寅卯存乎地，而甲乙施焉。是故甲乙如官长，寅卯如该管地方。甲禄于寅，乙禄

<sup>①</sup> 详见《命理寻源》。



于卯，如府官之在郡，县官之在邑，而各司一月之令也。

甲乙皆木，同为在天之气。甲为阳和初转，其势方张；乙为和煦生气，见于卉木之萌芽。虽同为木，而其性质有不同也。甲乙为流行之气，故云行乎天；寅卯为时令之序，故云存乎地。流行之气随时令而转移，故甲乙同以寅卯为根，而亥未辰皆其根也<sup>①</sup>。天干通根月令，当旺之气，及时得用，最为显赫，否则，虽得为用，而力不足，譬如府县之官，不得时得地，则不能发号施令，不得展其才也。

十干即是五行，而分阴阳，然论其用，则阳干阴干各有不同。《滴天髓》云：“五阳从气不从势，五阴从势无情义”。盖阳干如君子，阳刚之性，只要四柱略有根，或印有根，则弱归其弱，而不能从；五阴则不然，四柱略有根，或印有根，则弱归其弱，而不能从；五阴则不然，四柱财官偏盛，则从财官，即使日元稍有根苗，或通月令之气，亦所不论。然或印绶有根，则又不嫌身弱，不畏克制。此阴干阳性质之不同也。如伍廷芳造，壬寅、丁未、己卯、乙亥，己土虽通根月令，而见木之势盛，即从木，所谓从势无情义也<sup>②</sup>。又如阎锡山造。癸未、辛酉、乙酉、丁亥，乙木只要有印通根，不怕身弱，煞透有制，即为贵格。又如许世英造，癸酉、辛酉、乙丑、辛巳，十九误作从煞，不知印绶有根，即不嫌身弱，仍喜制煞之运。此又阴干之特点也<sup>③</sup>。阳干则不然，如虞和德造，丁卯、丙午、庚午、己卯，庚金虽弱，透印有根，即不能从，身弱自为其弱，运行扶身之地，自然富贵，特劳苦耳。此不同之点也。然阳干亦非绝对不能从者，如逊清宣统造，丙午、庚寅、壬午、壬寅，印比皆无根，则不得不从。此所谓从气不从势也，

① 见下《阴阳生死》节。

② 见下《用神》节。

③ 见下《格局高低》篇。

其理甚深，非可猝喻，学者多阅八字，经验积久，自能会悟，非文字所能达也<sup>①</sup>。

甲乙在天，故动而不居。建寅之月，岂必当甲？建卯之月，岂必当乙？寅卯在地，故止而不迁。甲虽递易，月必建寅；乙虽递易，月必建卯。以气而论，甲旺于乙；以质而论，乙坚于甲。而俗书谬论，以甲为大林，盛而宜斩，乙为微苗，脆而莫伤，可为不知阴阳之理者矣。以木类推，余者可知，惟土为木火金水冲气，故寄旺于四时，而阴阳气质之理，亦同此论。欲学命者，必须先知干支之说，然后可以入门。

天干动而不居者，如甲己之年，以丙寅为正月；乙庚之岁，以戊寅为正月也。地支止而不迁者，正月必为寅，二月必为卯也。论气甲旺于乙，论质乙坚于甲者，甲木阳刚之性，乙木柔和之质，其中分别，详下附录《滴天髓》论天干宜忌节。大林微苗之喻，本为纳音取譬之词，俗书传讹，而无知之人妄执之耳。学命者先明干支阴阳之理，察其旺衰进退之方，庶不致为流俗所误也。

### 附《滴天髓》论天干宜忌

甲木参天，脱胎要火。春不容金，秋不容土。火炽成龙，水荡骑虎。地润天和，植立千古。

甲为纯阳之木，有参天之势，生于春初，木嫩气寒，得火而发荣；生于仲春，旺极之势，宜泄其菁英，所谓脱胎要火也。初春嫩木萌芽，不宜

<sup>①</sup> 按本章论干支性质，虽为初步，实为最深；命理精微之点，即为干支阴阳性质之别，学者不妨置之后图，俟研习入门之后，自知其重要也。

金克；仲春以衰金而克旺木，木坚金缺，故春不容金也。生于秋，木气休囚，而金当令，土不能培木之根，而生金克木，故不容土也。龙，辰也。支全巳午或寅午戌而干透丙丁，不惟泄气太过，抑且火旺木焚。宜坐辰，辰为湿土，能滋培木而泄火也。寅，虎也。支全亥子或申子辰，而干透壬癸，水泛木浮。宜坐寅，寅为木之禄旺，而藏火土，能纳水之气，不畏浮泛也。火燥坐辰，水泛坐寅，为地润，金木水土不相克，为天和，非仁寿之象乎？

乙木虽柔，刳羊解牛；怀丁抱丙，跨凤乘猴；虚湿之地，骑马亦忧；藤萝系甲，可春可秋。

羊，未也。牛，丑也。乙木虽柔，而生于丑未月，未为木库，丑为湿土，可培乙木之根，乙木根固，则制柔土亦有余也。凤，酉也；猴，申也。生于申酉月，只要干有丙丁，不畏金旺<sup>①</sup>。马，午也。生于亥子月，水旺木浮，虽支有午，亦难发生。若天干有甲，地支有寅，名为藤萝系甲，可春可秋，言四季皆可，不畏砍伐也。

丙火猛烈，欺霜侮雪；能煨庚金，从辛反怯；土众生慈，水猖显节；虎马犬乡，甲来成灭。

五阳皆阳丙为最。丙者，太阳之精，纯阳之性，欺霜侮雪，不畏水克也。庚金虽顽，力能煨之；辛金虽柔，合而反弱。见壬水，则阳遇阳而成对峙之势；见癸水，则如霜雪之见日，故不畏水克，而愈见其刚强之性。见土则火烈土燥，生机尽灭。土能晦火，见己土犹可，而见戊土尤忌。生慈者，失其威猛之性也。显节者，显其阳刚之节也。虎马犬乡者，寅午戌也。支全寅午戌，而又透甲，火旺而无节，不戢自焚也。

丁火柔中，内性昭融；抱乙而孝，合壬而忠；旺而不烈，衰而不穷；如有嫡母，可秋可冬。

<sup>①</sup> 见《格局高低》篇阎、陆、商、张诸造，可为例证。